

证券代码：833112

证券简称：海宏电力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5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112	海宏电力	2023年6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无锡市新区旺庄科技创业中心 B 栋 8 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吴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吴志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吴志伟辞去公司董事后，将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需召开股东大会重新选举董事。现提议吴琳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6月25日上午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无锡市新区旺庄科技创业中心B栋8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刘艳婷，电话：0510-6851388
地址：无锡市新区旺庄科技创业中心B栋8楼公司会议室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海宏电力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9日